**富民县交通运输局**

**关于五华垃圾焚烧厂富民段进场公路**

**项目决算审计问题的整改报告**

富民县审计局：

按照《富民县审计局审计报告》（富审报〔2019〕10号）的审计问题，“经审计，五华垃圾焚烧厂富民段进场公路项目工程结算投资报审金额17386728.47元，实际完成投资 17139552.02元，调整多计工程投资247176.45元，占报审金额的1.42%，调整原因为施工单位送审工程量多计、错计、重计，定额错套、高套等原因”我局对施工方多计的工程价款进行了整改，情况如下：

一、 我单位在建设项目提交审计之前，因没收到市级包干资金，还未支付过工程款，对于审计结果中审减的247176.45元工程价款，在帐务调整时会进行调减。

二、 我单位会将五华垃圾建设项目工程结算投资按审定金额17139552.02元计入交付使用资产，并按照此金额与施工方结算工程款。

富民县交通运输局

2019年11月11日